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osti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12)

須予披露交易

框架協議

框架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本公司連同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即 Biostime Pharma 及 Biostime Investment，連同本公司統稱「**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與 ISM（連同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統稱「**各訂約方**」）訂立框架協議，當中詳細載列本集團與 ISM 於以下事項（「**建議項目**」）中的合作條款及條件：

- (1) 由 ISM 建設嬰幼兒配方奶粉生產及包裝工業設施（「**設施**」），該設施將位於 ISM 的廠區內，以確保供應額外製造產能，包括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製造 15,000 噸嬰幼兒配方奶粉及自二零一六年起每年 18,000 噸；
- (2) 本公司作為 ISM 的商業、權益及融資夥伴，透過股份認購事項及建議債券認購事項參與設施的融資；及
- (3) 本公司及 ISM 之間就優質嬰幼兒配方奶粉實施共同研發行動的意向。

股份認購事項

根據框架協議，Biostime Pharma 同意認購而 ISM 同意發行認購股份，佔 ISM 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總認購價為 2,522,925 歐元（約 25,466,152.66 港元）。各訂約方預計，認購股份的認購及發行將最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完成。

建議債券認購事項

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與 ISM 在達成先決條件（定義見下文）後將會訂立建議債券認購協議，據此，ISM 將發行，而 Biostime Investment 將認購 17,477,075 份每份債券面值 1 歐元（約 10.0939 港元）的債券，認購價等於債券的面值。

債券的發行及繳款時間表、期限、適用利率、罰則、還款條件及與此相關的抵押品將在建議債券認購協議內詳細規定。

相關訂約方訂立建議債券認購協議之後，將會另行發表有關該協議詳情的公告。

製造協議

根據框架協議，本公司連同其三間附屬公司（即合生元香港、Biostime Pharma 及 Biostime Investment，連同本公司統稱「**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與 ISM 訂立製造協議，據此，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同意向 ISM 購買，而 ISM 同意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出售及付運有關產品即由 ISM 所製造、包裝、標籤及儲存的嬰幼兒配方奶粉成品。

董事確認根據製造協議進行的交易乃屬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的收入性質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4(1)(g)條，不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多於 5%但少於 25%，故框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相關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載的通告及公告規定。於本公告日期，債券的利率尚未獲相關訂約方協商釐定，而本公司預期該利率將不會設於會導致任何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的水準。倘根據相關訂約方所簽訂的建議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釐定的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本公司將會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適用的通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框架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本公司連同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即 Biostime Pharma 及 Biostime Investment，連同本公司統稱「**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與 ISM（連同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統稱「**各訂約方**」）訂立框架協議，當中詳細載列本集團與 ISM 於以下事項（「**建議項目**」）中的合作條款及條件：

- (1) 由 ISM 建設嬰幼兒配方奶粉生產及包裝工業設施（「**設施**」），該設施將位於 ISM 的廠區內，以確保供應額外製造產能，包括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製造 15,000 噸嬰幼兒配方奶粉及自二零一六年起每年 18,000 噸；
- (2) 本公司作為 ISM 的商業、權益及融資夥伴，透過股份認購事項及建議債券認購事項參與設施的融資；及
- (3) 本公司及 ISM 之間就優質嬰幼兒配方奶粉實施共同研發行動的意向。

設施的建設

根據框架協議，ISM 承諾竭力最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設施的建設工程，並交付使用。

ISM 承諾會立即向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通知(i)任何合理預計會導致設施的建設及／或交付使用延誤的事情，(ii)有關設施的建設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出現任何重大修訂及(iii)有關設施建設及交付使用的任何其他事項，且合理預計該等事項會影響 ISM 履行框架協議及／或任何其他相關協議。

股份認購事項

根據框架協議，Biostime Pharma 同意認購而 ISM 同意發行認購股份，即 ISM 股本中 504,585 股每股面值 5 歐元（約 50.47 港元）的股份，佔 ISM 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各訂約方預計，認購股份的認購及發行將最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完成。

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 5 歐元（約 50.47 港元），即認購股份的面值，或合共 2,522,925 歐元（約 25,466,152.66 港元），須由 Biostime Pharma 以即時可獲得的資金向 ISM 支付。認購價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按照適用法律，認購價釐定為相等於認購股份的面值，並無適用溢價。根據框架協議及章程，倘若 ISM 因 Biostime Pharma 撤回在 ISM 的股本或 ISM 將 Biostime Pharma 自 ISM 的股本參與中排除而購回認購股份，認購股份的購回價格應等於認購股份的面值。董事認為認購股份的認購價乃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框架協議進一步規定，Biostime Pharma 承諾持有認購股份最少 15 年，惟受限於(i)提早終止製造協議，或(ii)根據框架協議規定的若干情形及按照章程，Biostime Pharma 撤回在 ISM 的股本或被排除參與 ISM 的股本。於該 15 年期限屆滿之後，只要製造協議仍生效，Biostime Pharma 仍是 ISM 的非合作社股東，除非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決定根據章程撤出 ISM。

ISM 承諾將發行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專門用於設施的融資。

ISM 的股權及管治

董事的委任

自 Biostime Pharma 成為 ISM 之股東起，只要製造協議（見下文「製造協議」一節）生效及於製造協議整個期限內，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將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合生元董事」）成為 ISM 董事會（「ISM 董事會」）的成員。

根據 ISM 所適用的法國法律條文，合生元董事應為 Biostime Pharma。Biostime Pharma 作為合生元董事身份的常駐代表由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委任。

簽訂守約契據、章程及規則

各訂約方承諾，於框架協議的整個期限內，除框架協議外，還將根據(i)各訂約方所簽署的守約契據，據此各訂約方承諾遵守法國法律規定適用於合作社企業的相關法律條文、(ii)章程及(iii) ISM 的程序規則，以組織 ISM 的管治。

Biostime Pharma 於 ISM 的股東身份及投票權利

緊隨股份認購事項完成後，Biostime Pharma 將為 ISM 唯一的非合作社股東，而 ISM 的所有其他股東為合作社股東。根據法國法律，合作社股東與非合作社股東的主要差別是彼等與目標合作社企業的關係性質。尤其是，合作社股東加入合作社企業乃為了使用合作社企業的服務（而該等合作社股東承諾使用該等服務時不依賴第三方），而非合作社股東則作為投資者加入合作社企業。

根據框架協議，自 Biostime Pharma 成為 ISM 之股東起及只要 Biostime Pharma 是 ISM 的非合作社股東，Biostime Pharma 須委任所有代表非合作社股東的代表合作社股東出席 ISM 專為非合作社股東召開之分會¹。

¹根據章程，於 ISM 任何股東大會舉行之之前，將舉行「分會」，其為(i)於指定地區的 ISM 所有合作社股東會議及(ii)不受地區狀況影響的 ISM 所有非合作社股東會議。每個分會委任其代表出席將舉行的股東大會。分會僅可選舉彼等的代表，而不得就任何其他事項投票。ISM 股東大會僅由所有分會的代表組成。

根據相關法國法律及章程，儘管 Biostime Pharma 持有一定數量的股份，但 Biostime Pharma 作為非合作社股東的投票權（由其指定代表所代表）應不超過 ISM 股東大會所有投票權的 10%。

根據框架協議，於框架協議日期後任何 ISM 股本增加若惠及除了(i)ISM 的合作社股東或(ii)根據章程的相關條文獲接納成為 ISM 合作社股東的人士以外的人士，須得到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的事先書面批准。

各訂約方同意(i)認購股份佔 ISM 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及(ii)倘若 ISM 根據其章程更改股本，則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將有權（但並無責任）透過認購額外 ISM 股份，維持其於 ISM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 持股量。無論如何，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於 ISM 的持股量不得超逾 ISM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49.9%。

認購股份的利率

待採納章程的相關修訂本後，認購股份（作為非合作社股東所持有的 ISM 股份）將附帶利息，利率相當於合作社股東認購股份所適用利率再加每年 2 厘。認購股份的到期利息的支付將優先於應付 ISM 合作社股東的利息。各訂約方將盡最大努力採納章程的修訂本以對框架協議項下認購股份相關的利率及支付條款作出規定。

認購股份的可轉讓性

於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仍是 ISM 非合作社股東的期間，未經 ISM 的事先書面同意，彼等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轉讓任何認購股份，但向其任何聯屬公司轉讓則除外。

建議債券認購事項

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與 ISM 在達成先決條件（定義見下文）後將會訂立建議債券認購協議，據此，ISM 將發行，而 Biostime Investment 將認購 17,477,075 份每份債券面值 1 歐元（約 10.0939 港元）的債券，認購價等於債券的面值。

債券的發行及繳款時間表、期限、適用利率、罰則、還款條件及與此相關的抵押品將在建議債券認購協議內詳細規定。相關訂約方訂立建議債券認購協議之後，將會另行發表有關該協議詳情的公告。

根據框架協議，ISM 承諾將建議債券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專門用作撥付設施的資金。

建議債券認購事項的認購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認為，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建議債券認購事項的主要條款及條件乃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產品的製造及供應

根據框架協議，本公司連同其三間附屬公司（合生元香港、Biostime Pharma 及 Biostime Investment，連同本公司統稱「**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與 ISM 訂立製造協議，據此，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同意向 ISM 購買，而 ISM 同意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出售及付運由 ISM 所製造、包裝、標籤及儲存的有關產品。有關製造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告「**製造協議**」一節。

研究及開發

於框架協議內，各訂約方表明彼等在包括（但不限於）創新嬰幼兒配方奶粉成份、生產程序及微生物分析方法等領域的合作研發意願。

各訂約方將真誠磋商各訂約方於建議項目期內可能確定的所有研發協議，以便按所有訂約方均能信納的條件共同開展研發項目。

先決條件

先決條件

Biostime Investment 與 ISM 訂立建議債券認購協議的責任視乎於先決條件（「先決條件」）能否達成，該條件即是 ISM 作為借方，最遲於暫緩期屆滿之日與銀行團（「貸方」）就設施的一部分融資訂立總金額預計為 30,000,000 歐元（約 302,817,000 港元）貸款及信貸融資額的相關協議。

根據框架協議，先決條件預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達成。於本公告日期，先決條件仍未達成。

先決條件未達成的影響

倘若先決條件最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或各訂約方與貸方同意的任何其他日期）仍未達成，各訂約方應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文及所規定的時限內，真誠磋商彼等能提出的設施融資及其建設及交付使用的任何替代解決方法。

倘若先決條件在暫緩期屆滿之時或之前仍未達成，且各訂約方於暫緩期屆滿之時或之前仍未商定上述的替代解決方法，則在不損害各訂約方利益的前提下：

- (1) 框架協議應在該屆滿日期立即自動終止；
- (2) 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應根據章程撤出於 ISM 持股；及
- (3) 製造協議應在該屆滿日期立即自動終止，且本集團與 ISM 訂立的舊供應協議（由製造協議終止及取代）應自該屆滿日期起對各訂約方具有強制執行效力。

然而，倘若於暫緩期屆滿之前各訂約方商定上述的替代解決方法，且該方法得到落實，則各訂約方應放棄上文所述的終止及撤回權利。

框架協議的期限

框架協議的期限為製造協議的整個期限，且只要(i)製造協議及相關其他協議仍未根據各自條文予以終止及(ii)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仍是 ISM 的股東，則框架協議維持十足效力。

製造協議

於框架協議日期，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與 ISM 訂立製造協議，該協議將終止及取代本集團與 ISM 之間所訂立的舊供應協議。製造協議的詳情載於下文。

製造協議日期 :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訂約方 : (1) 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
(2) ISM

標的事項 : 在製造協議的整個有效期內及根據其條款及條件，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同意向 ISM 購買，而 ISM 同意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出售及付運 ISM 根據相關質量手冊及產品配方製造、包裝、標籤及儲存的有關產品。

估計貨量 : 自設施交付使用之後，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承諾向 ISM 購買，而 ISM 承諾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出售以下重量的有關產品：

(i)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不少於 15,000 公噸的有關產品；及

(ii) 於製造協議整個有效期內隨後每 12 個月期間不少於 18,000 公噸的有關產品。

價格 : ISM 承諾根據製造協議所規定的公式而確定的銷售價格向 Biostime 出售有關產品，並考慮各項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價格、生產成本、固定成本、分析成本及物流成本以及毛利率。

有關產品的價格乃參考同類產品的現行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期限 : 製造協議的初步期限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計算，為期 15 年（「**初步期限**」）。在初步期限屆滿後，製造協議將自動續期三年，除非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予以終止，但須在相應期限屆滿前至少 3 個月事先向 ISM 發出終止通知。

製造協議亦可能會因協議內所載的其他原因而終止。

倘若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或之前仍未達成，則製造協議亦有可能會終止。

付款條款 : 於付運訂購重量的有關產品後，ISM 應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寄送發票，而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應相應支付發票所列的金額。

所有款項應以電子匯款方式轉入 ISM 的銀行賬戶。

董事認為製造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乃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確認根據製造協議進行的交易乃屬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的收入性質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4(1)(g)條，不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

有關 ISM 的資料

ISM 是一間根據法國民事法律成立的著名農業集團，從事各種奶製品（鮮奶、黃油、芝士等等）的生產及銷售，以及開發嬰幼兒品配方奶粉製造及質量控制的特殊及重要技術訣竅。

為了增加市場份額，ISM 計劃在建成設施後增加優質嬰幼兒配方產品的每年製造產能，以及透過有關新生產技術的研發而增加技術訣竅。

ISM 自二零一一年起已成為本公司的其中一家優質嬰幼兒配方產品的供應商。

根據法國公認會計原則編制的 ISM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經審核	經審核
	千歐元	千歐元
除稅前純利	2,743	2,076
除稅後純利	2,567	1,9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SM 資產淨值的賬面值為 36,896,966 歐元(約 372,434,285.11 港元) (經審核)。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SM 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外）乃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高端嬰幼兒營養品以及嬰幼兒護理用品，包括高端兒童益生菌、嬰幼兒配方奶粉、乾製嬰幼兒食品、嬰幼兒及兒童護理用品。

訂立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的部分所得款項分配用作與上游供應商合作以拓展業務。

董事認為與 ISM 開展的建議項目可進一步提升及保證高端優質嬰幼兒配方產品的供應，同時透過參與 ISM 的股本加強合作關係，並提升共同研發項目。董事認為此舉通過落實規模經濟亦可盡量減少採購成本。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框架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以及框架協議的條款乃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多於 5%但少於 25%，故框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相關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載的通告及公告規定。於本公告日期，債券的利率尚未獲相關訂約方協商釐定，而本公司預期該利率將不會設於會導致任何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 的水準。倘根據相關訂約方所簽訂的建議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釐定的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25%，本公司將會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適用的通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合生元香港」	指	合生元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Biostime Investment」	指	Biostim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Biostime Pharma」	指	Biostime Pharma，一間根據法國法律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的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債券」	指	根據債券協議將予發行及認購的 ISM 普通債券
「章程」	指	ISM 的章程
「合作社股東」	指	根據法國法律成立的合作社企業的股東，是特定農業領域的專業人士，且其業務活動與該公司的經營目標有關
「本公司」	指	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指	歐元，歐盟成員國採納歐元為其共同貨幣的法定貨幣
「框架協議」指	框架協議合生元訂約方與 ISM 訂立的框架協議，當中載列建議項目的條款及條件的詳情
「本集團」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指	港元，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定貨幣
「ISM」指	Isigny Sainte Mère，一間根據法國民事法律成立及發行公開股本的農業合作社，於法國商業及公司註冊處註冊成立
「製造協議」指	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與 ISM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訂立的製造協議，據此，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同意向 ISM 購買，而 ISM 同意向製造協議合生元訂約方出售及付運 ISM 製造、包裝、標籤及儲存的有關產品
「非合作社股東」指	根據法國法律成立的合作社企業的股東，是該公司的財務投資者，且其業務活動不在該公司業務活動的範疇內
「有關產品」指	ISM 根據製造協議製造、包裝、標籤及儲存的嬰幼兒配方奶粉成品
「建議債券認購事項」指	Biostime Investment 建議認購由 ISM 將發行 17,477,075 份每份面值 1 歐元（約 10.0939 港元）的

債券，認購價等於債券的面值

「建議債券認購協議」指

本集團與 ISM 將訂立的建議認購協議，據此，Biostime Investment 將認購 ISM 將發行的 17,477,075 份債券

「股東」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認購事項」指

Biostime Pharma 認購 ISM 將根據框架協議發行的 504,585 股每股單位價格 5 歐元的股份，代價為 2,522,925 歐元，佔 ISM 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0%

「暫緩期」指

由本公告日期起至(i)先決條件達成當日，及(ii)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的較早者止的期間

「聯交所」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股份」指

Biostime Pharma 將根據框架協議認購 ISM 的 504,585 股股份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貨幣換算所用匯率為1歐元兌10.0939港元（如適用）。該匯率僅供說明用，並不代表任何歐元或港元款額已經、應已或可按該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飛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飛先生及孔慶娟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張文會博士、吳雄先生、羅雲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偉峰博士、陳偉成先生及蕭柏春教授。